

证券代码：874450

证券简称：志高机械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 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24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6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存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需要再经其他部门批准，不需要再履行其他手续。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了增强员工归属感，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和经营

目标达成，提名黄俊、吴鹏、蒋丽伟 3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旭海、韩家勇、张万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拟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了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拟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拟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谢存、董事李巨、董事应汉元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旭海、韩家勇、张万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